

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函件

关于博士生参加2017年“蓝火计划”博士生工作团的通知

教技发中心函〔2017〕60号

有关高等学校：

为贯彻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积极推进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，促进高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，经商我部有关司局同意，在2015、2016年组织基础上，决定2017年继续组织开展“‘蓝火计划’博士生工作团”（以下简称“博

年企业需求（附件2），认真组织开展在校博士研究生报名工作。经审核汇总后，于6月15日前，将高校推荐博士生汇总表（附件3）和博士生的报名资料（附件4）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我单位联系人。其中附件3“高校推荐博士生汇总表”需加盖公章传真至我单位。

